

第七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
第三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4 年 11 月 7 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 5 時 40 分至下午 6 時 15 分

地點：九龍觀塘觀塘道 392 號創紀之城 6 期 20 樓 05-07 室
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陳耀雄先生, MH (主席)	張琪騰先生, MH
余邵倫先生	梁思韻女士
余敏先生, MH	符碧珍女士, MH
吳承華先生	許有為先生
吳庭鋒先生	連浩民先生, MH
呂東孩先生, MH	曾榮輝先生
李淑媛女士	程海欣女士
李嘉恒先生	黃春平先生, MH, JP
房逸君先生	黃啟燊先生
林峰先生, MH	歐陽均諾先生
林瑋先生	諸樂為女士
金堅女士	鄭強峰先生
柯創盛先生, MH	賴永春先生, MH
洪錦鉉先生, MH	譚肇卓先生
馬軼超先生, MH	關堅榮先生
張姚彬先生	龐智笙先生
張培剛先生	

列席者

何立基先生, JP	觀塘民政事務專員
陳慧珍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周立根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馮志文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1)
鄭靜汶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四順)

秘書

許寶如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

開會辭

主席歡迎與會者出席第七屆觀塘區議會(下稱「區議會」)屬下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下稱「本工作小組」)第三次會議。

I. 通過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第二次會議記錄

2. 委員並無提出其他意見，第二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II. 觀塘冬日繽紛

3. 主席歡迎觀塘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代表介紹「觀塘冬日繽紛」(下稱「冬日繽紛」)的活動安排，並回應委員的查詢及意見。

4. 委員均表示支持舉辦「冬日繽紛」，同時向民政處就以下方面提出建議及查詢：(i)活動舉辦日期和時間；(ii)團體表演形式；(iii)活動宣傳模式；(iv)開支預算；及(v)人流控制措施等。

5. 觀塘民政事務專員感謝委員對活動的支持，並回應委員的查詢與建議如下：

- 5.1 活動舉辦日期和時間：是次活動已編排數十節的表演時間，可供不同表演團體展現其才華。由於街頭表演牽涉音樂播放，夜深時聲浪或會對附近住戶造成影響，因此初步建議在下午五時至七時，即人流最多的時間舉行活動。
- 5.2 團體表演形式：民政處歡迎委員幫忙宣傳活動及招募合適的團體參與是次街頭表演活動，並會盡力協調表演者的演出時間，務求令表演種類更多元化。
- 5.3 活動宣傳模式：街頭表演的活動日期與民政處籌備的冬日裝飾互相配合。民政處特意設置聖誕特色的裝飾，加上表演團體的精彩演出，相信可以聚集人流及帶動周邊商戶的生意，以達致提振經濟的效果。
- 5.4 開支預算：是次活動由民政處調撥內部資源籌辦，資源主要集中投放在節日裝飾及「觀塘」立體字的燈飾效果上。

民政處希望能邀請不同團體參與街頭表演，亦會在確定表演細節後儘快進行宣傳工作。

5.5 人流控制措施：是次活動的表演舞台較行人路高一級，而且場地亦頗為空曠。參考以往的經驗，預計活動不會出現影響交通或對行人造成阻礙的情況。

6. 委員希望民政處應用早前籌辦「龍騰觀塘夜市」的經驗，使是次新模式的節日宣傳活動繼續帶動觀塘區的經濟發展。

7. 委員備悉議項。

III. 下次會議日期

8. 下次會議日期將於稍後決定及通知委員。

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6 時 15 分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25 年 1 月 6 日獲得通過。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24 年 12 月